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今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杭州远方长益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远方长益”）的通知，远方长益申请将其质押给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股份办理了提前解除质押手续，具体情况如下：

一、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解除质押股数	质押开始日期	质押解除日期	质权人	本次解除质押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杭州远方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是	1,250,000	2017年03月09日	2019年09月24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46%
杭州远方长益投资有限公司	是	4,320,000	2017年04月12日	2019年09月24日	上海海通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8.51%
合计	-	5,570,000	-	-	-	10.97%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

截止本公告日，远方长益持有公司 50,767,56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8.50%，其中无限售条件股 12,691,890 股。本次股份解除质押完成后，远方长益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形。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交易相关证明文件；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数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杭州远方光电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九月二十六日